碌脱领字〔2017〕26 号

碌曲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上报2017年第二批财政专项扶贫资金计划的报告

**州脱贫攻坚领导小组**：

根据《甘肃省财政专项扶贫资金使用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和《甘肃省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下达2017年第二批财政专项扶贫资金计划的通知》精神，紧扣到2020年全面消除贫困的工作目标，按照省、州、县贯彻“1236”扶贫攻坚行动实施方案及“1+17”+2精准扶贫精准脱贫意见方案的安排部署和具体要求，深入乡镇认真调研论证，广泛征求群众意愿，加强与行业部门的联系协调，把专项扶贫与行业扶贫、社会扶贫有机结合起来，在实施的项目中得到充分体现，最终编制了《碌曲县2017年第二批财政专项扶贫资金计划项目实施方案》申报2017年第二批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项目计划投资1178万元，其中：安排种养业基地建设资金111万元；到户项目资金254万元；扶贫贷款贴息资金197万元；“两后生”培训资金12万元；普通劳务技能培训资金15万元；村集体经济发展项目资金50万元；小型水利项目资金50万元；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资金367万元；其它项目资金122万元。

以上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项目中，种养业基地建设资金占9.4%；到户项目资金占21.6%；培训资金占2.3%；基础设施建设资金占35.4%；其它资金占31.3% 。经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组长会议研究通过，现随文报来，请审批立项。

附件：1.碌曲县2017年第二批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项目建设实施方案

2.碌曲县2017年第二批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项目计划表

3.项目汇总表

4.项目计划备案表

碌曲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办公室

二0 一七年九月一日

碌曲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7年9月1日

(共印发10份）

**编 制 说 明**

**一、指导思想**

为进一步强化财政扶贫项目管理，提高财政扶贫项目的透明度和资金的使用效益，确保项目安排公开、公平、公正和扶贫资金真正落到实处。根据《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的决定》和《甘肃省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下达2017年度第二批财政专项扶贫资金计划的通知》要求，以习近平总书记等中央领导在甘肃视察时的重要讲话和省委书记、省长关于扶贫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为指导，紧紧围绕省委省政府《关于深入实施“1236”扶贫攻坚行动的意见》及《“1+17”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实施方案》的目标任务, 以省、州下达我县2017年财政专项扶贫资金规模，突出精准扶贫精准脱贫，瞄准贫困村和贫困户，围绕产业扶贫重点，在认真征求乡镇、村干部群众意见、现场调查论证的基础上，坚持整体推进与精准到村到户相结合、基础条件改善和增收产业培育相结合、各方支持和贫困地区自身奋斗相结合。以贫困户为目标，以贫困村为主战场，以县为责任主体,整合资源，合力攻坚，确保完成年度扶贫攻坚目标任务。

**二、编制原则**

**1、突出对象精准，杜绝扩面扶持。**一方面，资金要向贫困人口集中、贫困面大的贫困村和非贫困村倾斜，另一方面要向当年计划脱贫的贫困村和贫困户倾斜，并对近两年来脱贫的贫困户进行一定的扶持巩固。到户资金坚决杜绝扩面扶持。

**2、突出产业扶持，努力压减基础设施项目。**财政扶贫专项资金要重点投向产业发展，重点解决贫困户增收难、增收慢的问题，基础设施短板问题主要依靠行业扶贫资金配套解决。

**3、注重提升内生动力，转变输血式扶持。**要将扶贫资金重点用于实施贫困户脱贫能力提升工程，加大贫困劳动力“培训、输转、就业”为一体的订单培训和较高层次的特色培训；加快创新扶持方式的广泛运用，完善贫困户与新型经营主体的利益联结机制，引导更多的贫困户走联合经营、股份投资的产业化路子。坚决改变过去到户扶持发牛发羊发补贴等输血式扶贫方式。

**4、注重群众需求，切忌盲目扶持。**在项目谋划上，特别是产业到户项目要充分征求贫困群众的意见，在适合本村、本户发展的项目中按具体需求进行分类扶持，只能引导，不能强制，坚决杜绝“大一统”的盲目扶持；在培训项目上，要按照每个劳动力的培训需求进行分类培训，切忌“一刀切”。

**三、项目资金安排**

种养业基地建设资金111万元；到户项目资金254万元；扶贫贷款贴息资金197万元；“两后生”培训资金12万元；普通劳务技能培训资金15万元；村集体经济试点发展项目资金50万元；基础设施建设资金367万元；小型水利资金50万元；其它122万元。

以上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项目中，种养业基地建设资金占9.4%；到户项目资金占21.6%；培训资金占2.3%；基础设施建设资金占35.4%；其它资金占31.3% 。

碌曲县2017年第一批财政扶贫资金项目

建设实施方案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碌曲县2017年第二批财政扶贫资金项目

**（二）项目主持实施单位：**碌曲县扶贫开发办公室

**（三）项目建设性质**：新建

**（四）项目建设期限：**2017年9月—2018年9月

**（五）项目建设地点与范围：**

基础设施建设项目3个，小型水利建设1个，村集体经济发展项目1个。

**（六）项目目标：**以合理利用自然资源和保持良好生态环境为前提，以有效改善贫困地区生产生活条件、大幅度增加贫困群众收入、大力提高贫困群众自我发展能力为主线，以专项扶贫、行业扶贫和社会扶贫为基本支点，打破扶贫开发重点县界线，因地制宜、转变方式、重点突破、集中攻坚、整村推进、综合治理，实施“1236“扶贫攻坚任务，大力发展高原生态畜牧业、设施农业和农畜产品加工流通三大产业，偶和联动，整体推进，整合各类涉农项目资金，全力推动骗雌牛繁育产业、藏羊繁育产业、优质油菜、药材产业等产业带建设，转变扶贫开发模式，完善扶贫开发机制，推进专项扶贫与行业扶贫、社会扶贫相结合，努力构建扶贫工作新格局。基本解决贫困地区和贫困人口增收难、行路难、饮水难、就业难问题，改善基础设施，提高利用率，改善生态环境，增加农民收入，消除贫困，促进项目区农村社会经济与生态环境的均衡和可持续发展。

二、项目建设背景

贯彻执行中央加快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方针政策和根据国务院《中国农村扶贫开发纲要（2011—2020年）》和国务院扶贫领导小组《关于进一步做好四川云南甘肃青海四省藏区扶贫开发工作的指导意见》，以及省委省政府《关于深入实施“1236”扶贫攻坚行动的意见》及《“1+17”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实施方案》目标任务，并以全省开展“联村联户、为民富民”行动为契机，紧紧围绕农牧业增效，农牧民增收，按照“区域发展带动扶贫开发，扶贫开发促进区域发展”的基本思路，按照形成城乡经济社会发展一体化新格局的要求，突出加强农业基础设施建设，积极促进农牧业稳步发展、农民持续增收，努力保障主要农牧产品基本供给，切实解决农村民生问题，扎实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按照统筹城乡发展要求，切实加大“三农”投入力度，重点加强农田水利、农牧业综合开发和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通过结构优化增收，继续搞好农牧产品优势区域布局规划和建设，支持特色产业发展。

同时，省脱贫攻坚领导小组明确提出，要按照“整合资金、整村推进、连片开发”试点项目的要求，建设产业布局或流域或行政区划为主选择连成一片或一个产业带的试点区，一次规划、分年度、分村投资实施，加大资金整合力度，相关部门资金要相对集中配套安排、渠道不乱、各负其责、各记其功。具体项目资金安排到村，以村为单位下达扶贫资金计划任务。当前，我县农村的社会生产力发展水平还比较低，教育科技文化的发展水平还不高。农村丰则基础强，民富则国家盛，农村稳则社会安。因此，抓住发展这条主线，积极建设我县整村推进、产业开发、基础设施项目。

三、项目实施的目的和意义

针对贫困村的实际，为改善群众生活环境，提高广大农牧民群众发展畜牧业的能力，改变传统的农牧业生产方式，增加科技含量，调整产业结构，实施整村推进促进这一区域农牧村经济的全面发展，充分体现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中以民为全的理念，切实提高广大农牧民群众的生产生活水平。力争通过整村推进、产业开发，基础设施等建设项目的实施，从根本上扭转贫困村贫困面貌，真正实现畜牧业增效、农牧民增收；以基础建设项目和群众增收项目为突破口，引进先进的科学技术，增强农牧民群众的科技意识，从而提高农牧业整体发展效益；通过农牧业新技术、新品种的引进，合理的配置资源优势，促进农牧村经济的可持续发展。

四、参与式选项过程

在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的指导下，乡、镇政府成立实施领导小组，深入项目村，充分动员全村广大农牧民群众广泛参与，通过先召开村民代表大会，全体村民大会，展开讨论，由全体村民确定实施项目的原则。然后，由县上有关部门组织技术人员实地勘测论证，帮助制定项目规划。

首先，大家分析了今年产业扶贫项目及入户项目的基本情况，从社会经济状况，地理资源现状，建设新农村脱贫致富的出路，立足本县实际，初步制定出整村推进、产业发展的经济发展项目，并根据项目效益覆盖面积和发展前景进行优化选择。

为了更好地实施好我县的产业扶贫项目及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入户项目，县扶贫工作领导小组经过反复论证，通过整村推进、产业扶贫项目实现群众的增收与基础，以连片开发建设项目加强农牧村基础设施建设，改善群众的生产生活环境，改变全县连片开发项目为目的，从而制定了以上建设项目。

五、项目建设内容、规模及投资：

**一、种养业基地建设，投资111万元**

1.碌曲县玛艾村才让牦牛藏羊繁育农民专业合作社10万元，带动贫困户6户；

2.碌曲县双岔乡电唐种植养殖专业合作社10万元，带动贫困户10户；

3.碌曲县双岔乡毛日村亲民农牧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10万元，带动贫困户7户；

4.玛艾镇加格村恰巴藏羊养殖专业合作社10万元，带动贫困户7户；

5.郎木寺镇郎木村达尔宗牦牛种公牛繁育农民专业合作社10万元，带动贫困户6户；

6.碌曲县郎木寺镇央阔畜产品加工农民专业合作社5万元，带动贫困户3户；

7.碌曲县洮河源犏雌牛牦牛奶牛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10万元，带动贫困户10户；

8.碌曲县阿拉乡吉扎村赛庆种植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10万元，带动贫困户7户；

9.碌曲县玛艾镇扎西藏羊繁育农民专业合作社10万元，带动贫困户6户。

10.扶持阿拉乡博拉村贫困户13户，引进犏雌牛52头，每头补助5000元。

**二、到户项目，投资254万元**

扶持全县贫困户1270户254万元，户均补助2000元，实施院内硬化1058户211.6万元；实施院内改造212户42.4万元，其中：

1.阿拉乡吉扎村、博拉村、田多村共实施院内改造212户42.4万元；

2.双岔乡洛措村、二地村、毛日村、青科村共实施院内硬化409户81.8万元；

3.西仓乡贡去乎村、新寺村、唐龙多村共实施院内硬化102户20.4万元；

4.拉仁关乡玛日村、唐科村、则岔村共实施院内硬化9户1.8万元；

5.玛艾镇花格村、加格村、玛艾村、红科村共实施院内硬化188户37.6万元；

6.尕海乡尕秀村、秀哇村、加仓村共实施院内硬化81户16.2万元；

7.郎木寺镇波海村、贡巴村、郎木村、尕尔娘村共实施院内硬化269户53.8万元。

**三.贷款贴息，投资197万元。**

1.以扶贫开发重点乡村贫困户、种养业合作社、扶贫龙头企业、乡村旅游为主，利用贴息引导贫困户贷款发展种养业、旅游业等项目，促进贫困农民增收，投资53万元。

2.为异地扶贫搬迁贫困户贷款贴息补助144万元。

**四、小型水利建设项目，投资50万元**

新建安全人饮2处，投资50万元，其中：

1.尕海乡秀哇村一处，进水池、蓄水池、各一座，引水、供水管道长度2.1公里，投资30万元；

2.尕海乡尕秀村一处，进水池、蓄水池、各一座，引水、供水管道长度1.5公里，投资20万元。

**五、劳动力输转培训，投资27万元**

1.对全县劳动力进行烹饪、电焊、摩托车维修、藏餐、挖掘机、民用建筑技能培训等普通劳务技能培训75人次，并颁发相应资格证书，每人补助2000元，投资15万元。

2.共安排2017年第一学年“两后生”培训80人，每人每学年补助1500元，投资12万元。

**六、村集体经济发展项目，投资50万元。**

1.扶持扩大双岔乡洛措村集体经济50万元，新建农贸市场一处（整合发改局资金45万元），带动贫困户126户566人。

**七、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投资367万元**

1.双岔乡洛措村吉尼组巷道硬化1公里45万元;

2.阿拉乡田多村田后组村内主干道硬化1公里45万元；

3.维修红科村且讷河牧道16公里48万元，含涵洞1处；

4.新建郎木寺镇尕尔娘村登欠沟牧道4.5公里45万元；

5.新建玛艾镇德合西热牧道36万元，其中；牧道3公里30万元，涵洞3处6万元 ；

6.新建拉仁关乡唐科村赛尔龙牧道3.8公里38万元；

7.新建西仓乡新寺村加科组隆口沟牧道3.2公里32万元；

8.拉仁关乡玛日村隆用沟便民桥1座30万元；

9.玛艾镇加格村涵洞4座（恰日、高尼、才高娄、尕道娄各1座）埋设涵管2处（吾那、高尼慢赞各1个）48万元。

**八.其他项目，投资122万元**

1.为七个乡镇24个村落实环境卫生清理设施及村容村貌提升补助资金48万元；

2.扶持阿拉乡田多村田多组贫困户13户，新建屋顶安装彩钢瓦13户20.8万元，每户补助1.6万元；

3.建设乡村文化广场1个30万元，新建西仓乡麦日村文化广场30万元；

4.采用科学、客观的方法，对全市扶贫工作重点村贫困人口进行全面、系统地调查监测，投资3万元；

5.主要用于扶贫项目的规划编制、项目评估、论证、验收、成果宣传、建档立卡、档案管理和项目资料印刷费用等开支，投资20.2万元。

**六、效益分析**

**（一）经济效益**

项目建成后，使村集体经济、基础设施建设得到明显改善，能为农牧民群众出行带来方便，加快农牧民群众发展经济的步伐，产业化结构趋于合理，农牧民纯收入不断增加，群众生活条件进一步提高，项目乡村物质文明建设将会提高到一个新高度。

**（二）社会效益**

实施村集体经济、基础设施建设和产业发展扶持项目后，项目区基础设施建设得到改善，使村容村貌得到了极大的改善，住房结构布局合理，广大农牧民群众思想进一步解放，切实转变观念，从而使他们在今后的生产中，不断吸取先进经验，积极探索调整农牧业产业结构新路子。提高群众生产生活中的科技含量，使科技带动农牧业生产，达到农牧业增效、群众增收的目的。群众的科技知识水平进一步提高，在群众当中，会不断踊现出带头致富的先进典型。通过扶贫开发，树立党和政府的威信，党和政府的富民政策将会深入人心，从而保证全村的社会稳定和进一步发展。

**（三）生态效益**

生态环境得到进一步改善，从根本上制止对草原资源的破坏，草原生态将保持良好的态势。

**七、项目管理措施**

**（一）组织管理：**

为了加强对项目的监督检查，成立财政扶贫资金管理领导小组、财政扶贫资金项目实施领导小组、财政扶贫资金项目工程建设领导小组、财政扶贫资金项目实施及后续管理领导组，项目管理领导小组是实施项目的基础和核心，其职责是：以群众广泛参与项目选择和实施项目的基础和核心，以群众广泛参与项目选择和实施管理为目的，编制和组织项目实施；组织技术培训；组织物资采购；负责报帐票据的汇总、审核、上报，对村项目实施进行全方位的监测评价；规划完成后，建立健全保障村域经济可持续发展的规章和具体措施。

**（二）资金管理：**

项目实施管理过程是各种资金的投入和使用过程。资金管理在整个项目实施中处于核心地位。资金管理中，一是推行预拔款报帐制度。对列入规划和年度计划的项目在实施前，由县扶贫办预拔50%的财政扶贫资金作为项目实施和物资采购的启动资金，结合乡村自筹，施工单位垫付等方式共同实施项目。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各实施单位按照项目建设周期，分期分批将有效原始凭证报村项目实施小组审核汇总，编制报帐材料，经县扶贫办审批后拨付资金，原始凭证必须由经办人、项目负责人、受益户和村委会签字认可，报帐材料包括原始凭证、物资采购手续、工程和咨询服务询价采购合同等。项目预决算清单和村项目实施小组签署的验收单与县扶贫办办理项目完工结算，并留足5%的资金作为项目质量保证金，用于支付因项目质量问题而发生的维修费用，质量保证期一般应不少于一年，期满后，再将保证金拨付给建设单位或承包人。二是推行物资、工程和服务分级采购制度。村项目实施小组依据规划和年度项目计划提出总体采购计划和年度采购计划，采购计划详细编制采购货物，服务的规格、性能、数量，并在反复征求生产小组，村民意见和建议的基础上制定。村采购计划制定后，由县扶贫领导小组统一审核。统筹安排，对总分物资、工程和服务服省统一采购外，县扶贫领导小组可根据全县采购计划，对较大型工程、大宗物资、高新扶术服务实行统一采购；根据采购限额制度，小型工程和部分物资由村项目实施小组组织采购，采购可采取招标采购，询价采购，直接采购等多种方式，通过采购，降低项目成本，加快建设进度，保证工程质量。

**（四）参与管理**

财政扶贫资金项目建设工作是一项社会的系统工程，需要上下各级、社会各界的共同管理，县、乡两级党政组织的领导重视和参与是项目实施的组织保证；财政、计委、交通和涉农各部门参与，为项目实施提供了政策、资金、技术保障；扶贫部门参与，既发挥政府职能，又起组织协调、桥梁纽带作用；技术人员参与，弥补了领导部门和农民的缺陷，推动项目实施的科学、系统；乡村干部参与，充分发挥了基层组织作用，密切党群干群关系，是扶贫规划编制、实施的具体组织者；牧户参与特别是贫困户参与，是参与式扶贫的核心，通过牧户、贫困户参与扶贫规划的制定、实施、监测评价和验收，使广大农牧民充分发挥聪明才智，展现自己的发展愿望，并为经济发展进行决向，成为扶贫规划的制定者、实施者、管理者、受益者。农牧户的广泛参与，真正体现了“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将大大提高扶贫效益。

**（五）后期管理**

**（1）项目验收。**项目实施完成后，村项目实施小组组织村民代表、贫困户代表、村干部，邀请县直有关部门专家及相关技术部门技术骨干组成项目实施验收小组，按照规划目标和项目设计，对项目工期、效益全面考核。考核结束后，从项目实施的意义、项目实施评价、项目资金使用、项目质量、项目管理建设等方面编写竣工验收报告，递交县扶贫办、进行最后检查验收。

**（2）后续管理。**项目建成交付使用后，村委会、村项目实施小组根据各个建设项目性质，宜统则统，宜分则分，并制定相应管理办法，加强管理，发挥项目效益：一是建设项目中的养殖增收项目，要根据项目建设初期签订的责任书首先进行验收，并定期进行跟踪检查，同时由县扶贫办每年对往年建设项目进行一次回头看，以确保扶贫效益的正常发挥；二是建设项目中村道及农用桥梁建设工程要进一步健全管理制度，由县扶贫办对投入的扶贫资金及其项目，进行跟踪检查，监督资金，检查项目。同时乡上将进一步加大宣传力度，爱护公益工程，制定好村规民约，加强工程管理，不断完善项目成本管理和后续管理，确保工程长期发挥效益。

（一）第二批财政扶贫资金管理领导小组

组 长：图 哇 加 县委常委、副县长

副组长：杨 树 忠 县扶贫开发办主任

李 建 明 县财政局局长

成 员：王 兴 平 县财政局会计

才让拉毛 县扶贫办会计

（二）第二批财政扶贫资金项目实施领导小组

组 长：图 哇 加 县委常委、副县长

副组长：杨 树 忠 县扶贫开发办主任

郭 加 要 县扶贫开发办副主任

成 员：才 让 加 郎木寺镇镇长

拉毛东知 阿拉乡乡长

完 玛 加 玛艾镇镇长

马 要 布 西仓乡乡长

屠 彪 双岔乡乡长

阿 斗 尕海乡乡长

东 知 布 拉仁关乡乡长

（三）第二批财政扶贫资金项目工程建设领导小组

组 长：图 哇 加 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

副组长：杨 树 忠 县扶贫开发办主任

李 建 明 县财政局局长

成 员：才 让 加 郎木寺镇镇长

拉 玛 加 阿拉乡乡长

完 玛 加 玛艾镇镇长

马 要 布 西仓乡乡长

屠 彪 双岔乡乡长

阿 斗 尕海乡乡长

东 知 布 拉仁关乡乡长

（四）第二批财政扶贫资金项目实施及后续管理领导小组

组 长：图 哇 加 县委常委、副县长

副组长：杨 树 忠 县扶贫开发办主任

郭 加 要 县扶贫开发办副主任

成 员 才 让 加 郎木寺镇镇长

拉毛东知 阿拉乡乡长

完 玛 加 玛艾镇镇长

马 要 布 西仓乡乡长

屠 彪 双岔乡乡长

阿 斗 尕海乡乡长

东 知 布 拉仁关乡乡长